

821659

浙江省社联组织
雷云主编

7(6)

101

SHEHUI
ZHUYI
JINGSHEN
WENMING
GAILUN

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概论

浙江人民出版社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概论

浙江省社联组织

雷 云 主编

浙江人民出版社

封面设计：陈明钊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概论

浙江省社联组织

雷 云 主编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杭州武林路125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625 字数214 000 印数0 001—3020

1987年5月第1版 1987年5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3103·260

定 价：1.55 元

目 录

序言	(1)
第一章 文明的实质、类型及其历史发展	(4)
第一节 什么是文明	(4)
第二节 文明的结构和类型	(11)
第三节 文明发展的历史阶段	(20)
第二章 精神文明的历史类型	(32)
第一节 原始社会的精神文明	(32)
第二节 奴隶社会的精神文明	(41)
第三节 封建社会的精神文明	(49)
第四节 资本主义社会的精神文明	(56)
第三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理论的历史发展	(68)
第一节 空想社会主义学说中的精神文明问题	(69)
第二节 科学社会主义学说中的精神文明问题	(73)
第三节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对社会主义精 神文明理论的发展	(95)
第四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主要特点和战略地位	(103)
第一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主要特点	(103)
第二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	(110)
第五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	(123)
第一节 社会主义的思想道德建设	(124)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教育科学文化建设	(144)
第三节 社会主义生活方式的建设	(160)
第六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个体和群体文明素质的 形成和发展	(169)

第一节	个体精神文明素质的形成和发展	(170)
第二节	群体精神文明建设的进程	(177)
第三节	个体、群体与社会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地位及其双向作用	(186)
第七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发展规律	(196)
第一节	在批判继承历史传统和面向世界中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196)
第二节	物质文明是精神文明的基础	(206)
第三节	民主和法制建设是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条件	(214)
第四节	在科学文化和思想道德的协调发展中建设精神文明	(220)
第五节	大力加强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自身的精神文明建设	(225)
第八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方针	(232)
第一节	在一切思想文化领域中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232)
第二节	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	(240)
第三节	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	(246)
第四节	百花齐放，百家争鸣	(254)
第五节	推陈出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	(262)
第六节	坚持一切着眼于建设	(267)
后记		(272)

序 言

张 拯 璜

从党的工作重点实现战略转移以后，我国在物质文明建设方面所取得的巨大成就是有目共睹、有口皆碑的。同时，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也取得了重大进展，对物质文明建设起了先导、促进和保证的作用，为它提供了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但是，精神文明建设在许多方面又确实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同改革开放的要求很不适应，该提倡支持的新观念、新思想、新文化、新道德、新风尚，得不到及时的提倡支持，该破除的旧观念也得不到及时而适当的破除。这种情况，在某种程度上已影响到物质文明建设的发展。因此，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全党全国人民当前需要花大力气解决的一个重大课题。事实上，什么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些问题，全党和全国人民早已在进行认真的思考和积极的探索了。

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是一个指导我国精神文明建设的纲领性文献。它可以与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相衔接，相配套，相媲美。它科学地回答了广大干部和群众在思想上和实际工作中提出的种种问题，是对马克思主义的丰富和发展。现在，许多地方、部门和单位，正在努力按照《决议》的精神，制定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切实可行的规划。不难预料，经过《决议》的贯彻执行，必将使精神文明建设同物质文明建设一样取得巨大的成效，从而对整个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产生深远的影响。但是，要准确地、

全面地、科学地理解和掌握《决议》的精神实质和主要要求，并且作出正确的工作部署，脚踏实地、卓有成效地付诸实施，还有待于我们大家继续认真地学习和思考，不懈地探索和实践，努力创造新经验，特别是着力把握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规律，这样才能做到事未发而能有所预见，事将发而能见微知著，事已发而能处置得体。

近年来，我省社会科学工作者积极展开了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问题的学术讨论。部分对这个问题有较深研究的同志，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于一年前开始酝酿撰写《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概论》，为精神文明建设作贡献。省社联把这一课题列为科研的重点，并与省委宣传部理论处共同倡导、协调，把分散的力量组织起来联合攻关。一年来，《概论》在作者的夜以继日的努力下，几易其稿，特别是十二届六中全会以后，又根据《决议》精神作了较大幅度的调整修改，终于与读者见面了。这是我省社会科学战线的一个研究成果。

《概论》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以丰富的资料，严密的逻辑，对文明和精神文明的起源、实质和类型，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理论的历史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特点、地位、任务、内容和规律，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方针和政策等等，都从理论上作了比较系统深刻的阐述。这是一部理论著作。它的特点是：既有理论上的一定的系统性和深度，又有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些基本知识；既寻根究源地批判继承了历史遗产，又努力吸收了当今实践中的新成果新经验；既估量了现状，又预测了未来；既作了纵向的探索，又作了横向的考察；既阐述了群体，又分析了个体。我作为一个读者，参加了讨论，阅读了书稿，真有先闻为快，先读为乐，获益匪浅之感。毋庸置疑，《概论》的出版，对于人们从理论与实际的结合上，从科学规律上，弄清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些基本问题，提高认识水平，坚

定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决心和信心，是不无裨益的。另一方面，象《概论》这类著作目前在全国还不多，它以这样快的速度奉献给读者，也实属难能可贵，但因此就难免出现某些疏漏甚至失误，这是要请读者见谅并指正的。

《概论》是由雷云等七位同志撰写的。在此，我谨代表省社联向参加撰写的同志，以及出版社等一切为此书做了工作、出过力的部门的有关同志，致以深切的谢意。

1986年11月17日

第一章

文明的实质、类型及其历史发展

文明，是人类社会应用极为广泛的基本概念。它的含义丰富、复杂，在具体场合的使用上很不规范，很不精确，极不统一。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和经典文献对于文明概念的表述和使用，也因具体条件不同而有所侧重。不断发展变化的社会生活以及人类认识成果的积累，也在为文明概念增添新的形式和内容。同时，建设社会主义文明的伟大实践，又对于文明概念的理论概括和科学规定，提出了迫切的要求。因此，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南，探讨文明的实质、类型及其历史发展，对文明概念作出全面而准确的规定，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第一节 什么是文明

一、文明概念的缘起和演化

“文明”一词来自拉丁词 *civilis*（意为公民的、社会的、国家的），原来大多用于说明存在于一定时空范围内的社会文化共同体，说明这一共同体在历史发展的各个阶段所具有的社会经济、文化、精神、心理以及自然地理环境诸方面的特点和性状。譬如，这可以是特指某一民族社会机体（例如马亚文明、埃及文明等），即在民族方面或多或少同类的共同体；也可以是指更广泛层次的社会文化共同体，包括由于本身的文化参数而属于一个传统文化区域的一系列民族集团（如古希腊文明、欧洲文明、拉丁美洲文明等）；还可以是表示属于同一历史类型的社会文化共同

体的总和（如奴隶制文明、资产阶级文明等）。

“文明”一词，在我国早已出现，其内容也逐步得到丰富、明确。古籍《尚书·舜典》中的“濬哲文明”，讲的是舜有深智文明。《易经》一书中，有“‘见龙’在田，天下文明”之说，这里具有某种神秘色彩，但已明确地在开化、昌盛和光明的意思上使用文明概念。为了区别于“茹毛饮血”的野蛮时代，清人李渔在《闲情偶寄》中有“辟草莱而致文明”的说法；康有为在《孔子改制考》中也说：“三代文明，皆藉孔子发扬之，实则蒙昧也。”所有这些，都把文明理解为人类的一种美好进步状态，反映了中华民族对于“文明”的向往和追求。

到了十九世纪，欧洲已广泛使用文明概念。英国人类学家泰勒于1871年指出，文明的词义包含全部知识、信仰、艺术、法律、风俗以及作为社会成员的人们所获得的其他能力和习性。这已是在广义上使用文明概念，即用文明表明以往存在过的各代地球人的全部社会文化成就，社会物质和精神生产价值的总和。还有一些资产阶级学者，则把文明与民族开化、社会演进联系起来，把文明看作是人类历史发展的过程，并开始把智德视为文明的重要内容，从而加深了人类对于文明概念的理解。例如，日本近代启蒙思想家福泽谕吉在其主要著作《文明论概略》一书中，认为野蛮、半开化、文明乃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经阶段，文明就是人类在社会交往和适应环境中“摆脱野蛮状态而逐步前进的”过程；文明不仅包括物质要素，以人力增加人类的物质需要或增多衣食住的外表装饰，追求衣食住的享受，而且要砺智修德，把人类提高到高尚境界。所以，“文明就是指人的安乐和进步”。

空想社会主义者也十分重视文明问题。圣西门研究了人类整个“文明发展”的进程，认为奴隶制度、封建制度都是文明发展进程的一个级数，而真正的文明都是在未来。所以，他把自己所设计的“实业制度”，称作是人类整个文明发展史的自然继续

和必然结果，并声称他自己就是为了“改进人类的文明”而工作的。傅立叶虽然一般是在反面意义上使用文明和“文明制度”一词，但是他却肯定“文明制度”在人类历史上高出于蒙昧制度、野蛮制度，并且在事实上把“文明制度”和资本主义联系起来，既肯定它的历史功绩，又指出了“文明制度与伟大的文明事业”是互相矛盾的。他认为，伟大的文明事业中有两个事实——社会生活的发展和个人生活的发展。这两种东西恰恰是文明制度中所没有的。摩尔根1877年出版的《古代社会》一书，把人类对文明的认识推进到一个新的高度。他依据对于原始社会的科学研究，认为人类社会是有规律向前发展的，并且依次由低向高经历蒙昧期、野蛮期和文明期三个主要时期。这就使文明概念开始内含了唯物史观的因素。

随着社会生活的发展，人们进一步从不同角度，在不同意义上更加广泛地使用文明概念。在日常词汇、学术著作甚至文艺作品中，文明一词的含义和侧重点往往有所不同。但是，一般来说，它都是被用来表现社会生活中好的现象和人的品性中好的方面，体现真善美的发展方向，如物质生活的丰富，政治制度的民主，科技成果及其应用，自然环境的美好，精神生活的文雅高尚和形式的新颖，以及人的高度的文化素质，知识水平，教养程度，待人接物彬彬有礼等等，也就是说，从总体上反映着社会的发展和进化程度。而那些一开始就表现为反动、陈旧、野蛮的社会现象，是不应该也不可能和文明概念联系在一起的。

二、马克思主义对文明的理解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历来高度重视文明问题。据不完全统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仅从第一卷到第三十卷，使用“文明”一词就达二百六十多次。列宁、毛泽东也经常论述文明问题。但是，经典作家使用的“文明”概念还不十分确定和统一。

不仅在不同的文章，而且在同一文章的不同段落，“文明”所内含的意义也不尽一致。粗略地概括一下，经典作家使用的“文明”概念大致包括如下几方面的意义：

第一，是从历史比较中，把“文明”理解为更加进步的社会发展阶段。在这个意义上，恩格斯赞同摩尔根意见，把人类社会划分为三个时期，并且明确指出：“蒙昧时代是以采集现成的天然产物为主的时期”，“野蛮时代是学会经营畜牧业和农业的时期”，“文明时代是学会对天然产物进一步加工的时期，是真正的工业和艺术产生的时期”^①。与此同时，恩格斯还把一夫一妻制的出现，氏族制度的解体，社会分裂为对抗的阶级，看作是“文明”时代的标志，并把奴隶制称为人类文明获得充分发展的时期，把资本主义制度称为“文明”制度。在批判以阶级对抗为基础的剥削阶级社会文明时，恩格斯则把文明与人类消灭剥削、消灭压迫和人与人之间不平等现象联系起来，指出未来社会文明的特点是：管理上的民主，社会中的博爱，权利的平等，教育的普及。列宁根据十月革命的新经验，把社会文明与社会政治制度的构建联系起来，把文明理解为新型社会政治制度的建立和人与人之间相互尊重的平等关系，认为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内容和标志，为了建设社会主义就需要文明。毛泽东也把新社会制度的建立和人民的政治解放作为创造文明的前提，指出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我们的民族将从此列入爱好和平自由的世界各民族的大家庭，以勇敢而勤劳的姿态工作着，创造自己的文明和幸福，同时，也促进世界的和平和自由。

第二，是从生产的发展，文化的昌盛的角度来使用“文明”概念，肯定人类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所取得的一切积极成果。马克思在《关于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提要》中，注重从技术的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3页。

发展、海上贸易的扩大、农业和手工业的进步等诸方面来叙述文明的民族。马克思、恩格斯高度评价分工对于人类文明发展的意义，指出：“物质劳动和精神劳动的最大的一次分工，就是城市和乡村的分离。城乡之间的对立是随着野蛮向文明的过渡、部落制度向国家的过渡、地方局限性向民族的过渡而开始的，它贯穿着全部文明的历史并一直延续到现在。”^①人类在实践过程中对火的控制和掌握，开创了人类文明发展的新纪元，恩格斯称赞这个发明是人的一次世界性的解放。文字的产生，扩大了语言在时间和空间上的交际作用，使人类的全部文明信息和文明素质一代一代地传递下来，留在社会的记忆中。文字是人类文明的表证。恩格斯指出：人类“从铁矿的冶炼开始，并由于文字的发明及其应用于文献记录而过渡到文明时代”^②。

第三，是把整个人类历史理解是人类自身不断完善的文明史。恩格斯把文明的发展与对动物性的摆脱联系起来，指出人来源于动物界这一事实已经决定人永远不能完全摆脱兽性，所以问题永远只能在于摆脱得多些或少些，在于兽性或人性的程度上的差异；而人要摆脱兽性和野蛮，走向文明和自由，则必须依靠自身的劳动和创造，增大自身对自然的认识和改造力量。恩格斯说过，最初的、从动物界分离出来的人，在一切本质方面是和动物本身一样不自由的；但是文化上的每一个进步，都是迈向自由的一步。人类的历史就是不断从动物中提升出来的文明史。

第四，是在一般意义上把文明理解为先进、进步、开化、文雅、有文化、有道德，而与落后、野蛮、愚昧、粗鲁、缺乏教养相对立，从而表明文明的某种状况和程度。马克思曾经把“最文明的民族”和“最不发达的未开化民族”相对应。恩格斯则把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56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页。

“文明时代”与“蒙昧时代”、“野蛮时代”相区别。列宁曾反复指出：我们非常突出地感到十分艰巨的工作是重新教育群众，组织和训练群众，普及知识，同我们接受下来的愚昧、不文明、粗野等遗产作斗争，建设新的文明国家。毛泽东也多次指出：要把一个被旧文化统治因而愚昧落后的中国，变为一个被新文化统治因而文明先进的中国，我们将以一个具有高度文化的民族出现于世界。显然，在上面的论述中，经典作家都是在开化、有教养、有文化等含义上使用文明概念的。

三、文明的实质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虽然没有对文明概念作出具体统一的规定，但是他们依据历史唯物主义对文明作出的种种论述，实质上都贯穿着一个基本精神，即立足于人与动物的根本区别，把文明理解为人类通过实践活动对自然和社会能动改造的结果，以及在此过程中人类自身的丰富和发展。实践活动是人的有目的有意识的能动性活动，它使人最终与动物区别开来，使自然界打上人的意志的印记，形成了人类的文明。在这个意义上，“文明”一词类同于广义的“文化”。“文化”一词在拉丁语中意味着“加工的成果”（源于拉丁文 *cultura*），即意味着社会的人以这种或那种方式所生产的一切财富，从而区别于作为天然状态存在的自然界。但是，“文明”和“文化”又有所区别。这种区别主要表现在：第一，文明概念蕴含着不可缺少的价值判断，包容着对各种文化的对比和评价以及对某种文化的优势、优越性和全人类价值的确认。而“文化”一般来说是不包含价值判断的中性概念，泛指人类社会活动的一切产物。第二，“文明”更能体现出人类自身的创造和社会进化的状态，具有更为丰富的内涵。文明不仅包含着人在改造客观世界活动中所创造的一切物质成果和精神成果及由此造成的社会进化，而且包含着人类自身知识的增长、能力的提

高及社会的、文化的、生理的多方面素质的完善。马克思说过，在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中，“生产者也改变着，炼出新的品质，通过生产而发展和改造着自身，造成新的力量和新的观念，造成新的交往方式，新的需要和新的语言”^①。由此出发，人类在实践活动中的一切创造和成果，都从主观和客观两方面促进了人类文明的发展，为人类文明宝库增添了新的内容和财富。没有人类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就没有人类社会的进化，没有人类自身的改造，也就谈不上人类文明的产生和发展。实践不仅是文明赖以产生的基础和发展的动力，而且实践水平的高低也是衡量文明发展水平的尺度。因此，文明作为一种社会现象和认识现象，乃是人类与社会实践相适应的生存发展状况，它表明人类认识和理解自然规律、社会规律的成就，以及通过政治、经济、文化、艺术等社会生活形式对这种成就的应用程度。简言之，文明即是人类社会和人类自身进化的内容和尺度。文明和自由具有同等的意义。

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文明也表现为逐步展开、不断趋于丰富完善的发展过程。社会实践活动的自我积聚和延续，构成了人们世代之间的内在联系，保持着社会发展的连续性、继承性。在人类社会的历史过程中，社会经济形态的变化，只是划分出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并不会导致社会发展的中断。每一社会实际上都以扬弃的形态包含着以往整个人类文明发展史。文明是社会形态内在联系的纽带，是人类文化的积极成果世代传承的机制。马克思指出，文明的积累和继承是人类社会进化的根源，也是人类特有文明的表现。人类发展具有两重性：其一，是通过生物机制实现的人的自然身体的生产和再生产，维持人类种的延续；其二，是通过社会自行生产和自行更新来交换人类社会的传统和经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第494页。

验。人类社会生生不息，每一代人都以经验或理论的方式，把自身的文明素质遗传下来，使下一代在前一代人已经达到的文明水平上继续前进。这样，人类创造的任何成就，都将以文明的形式得到沉淀、积聚，并转化为人类新的文明的起点。人们在掌握社会文明时，就同时形成和创造着自己，不断克服自身的主观性和局限性。人在个体发展中，都必然要利用以往社会的文明成果。个体的生命虽然有限，但社会的文明发展与延续却可以是无限的。

第二节 文明的结构和类型

一、文明的有机结构

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基本观点，就是强调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的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人类社会就是以物质生产方式为基础而形成的有机体。只有牢牢地把握社会有机体的系统，才能从总体上认识文明的逻辑结构。

人类社会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结果和产物，是统一的物质世界中高级的、复杂的、特殊的物质运动形态。在从动物过渡到人，从自然界升华到社会的飞跃中，物质生产活动即劳动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劳动是人类所特有的以自身的活动来引起、调整和控制人与自然界之间的关系的物质交换过程，是通过有目的的活动改变自然界的社会实践。只有通过劳动，人类才能从自然界获取物质生活资料，解决衣食住行等基本生活问题，维持生命的存在和发展。因此，劳动是人类社会形成的起点和基础。劳动既把人类社会与自然界相互联系起来，使自然界成为人的无机的身体，又把人类社会与自然界相互区别开来，使人类不再象动物那样消极地适应自然环境，而是主动地、积极地改造自然界。当人的智慧和技能，超越自然状态发展到能够依据人的需要改造自然界

时，以物质形式体现出来的文明就开始产生了。

在最早的劳动活动中，已经孕育并且实际存在着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人是社会性的动物，人类的全部活动都是在集体的、社会的形式中进行的。随着劳动活动的发展，劳动工具和语言的日趋完善，人们的社会关系也日益复杂化，逐渐形成完整的严格意义上的社会。由于人的劳动活动具有自觉的性质，人在劳动活动中结成的社会关系也就完全不同于动物共同体之间的关系，而且，人们总是依据劳动活动的发展需要，把自身存在的社会关系作为对象加以调节、控制和改造，并由此产生了新的活动和新的社会关系，如政治活动，法律活动，伦理活动，宗教活动及相应的社会关系。这样，人类通过劳动活动结成了以生产关系为中轴的社会关系网络系统。这时，文明也就通过社会系统的形式萌芽和发展起来。

在最早的劳动活动中，同样孕育着人的认识活动。马克思、恩格斯指出，“思想、观念、意识的生产最初是直接与人们的物质活动，与人们的物质交往，与现实生活的语言交织在一起的。观念、思维、人们的精神交往在这里还是人们物质关系的直接产物。表现在某一民族的政治、法律、道德、宗教、形而上学等的语言中的精神生产也是这样。”^①人类有了意识，也就有了最初的认识活动。认识活动逐渐发展成为精神生产活动，通过分工从劳动中分离出来，成为相对独立的活动形式。在这个过程中，人的理性和认识能力逐步增长，文明也就以精神的形式萌芽和发展起来。

物质文明，体现着人与自然的关系，是人对自然界能动作用的物质表现。它不仅表现为以生产工具为主导的物质生产手段的进步，而且表现着人对自然界物的索取、占有及其质与量的水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0页。